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王芝翊
電話：8462860#350
電子信箱：amigoiko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599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0015994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承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之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安全教育-水域安全、防墜安全課程教材電子書編製與推廣計畫」採購案（案號：1095009），為推廣水域及防墜安全教育教材，將於全台辦理八場次水域及防墜安全教育知能研習，檢附研習簡章乙份，請貴校核予參加研習教師公假以符差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110年8月10日110靖娟北總字第11000002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至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官方網站 (<http://www.safe.org.tw>) 首頁，於「最新消息」欄位點選活動名稱「110年水域及防墜安全教育知能研習報名」，即可看到場次表，依報名場次進入報名表單。
- 三、有關研習相關問題請撥02-2881-1200#225 基金會翁社工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

110/08/13



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